证券代码：600332 证券简称：白云山

**广州白云山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  |
| --- | --- |
|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分析师会议 □媒体采访 □业绩说明会 □新闻发布会路演活动 □现场参观 □其他 |
| 召开方式 | 现场调研、线上调研 |
| 时间 |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2月6日 |
| 地点 | 公司会议室 |
| 公司参与人员 | 董事会秘书黄雪贞女士、董事会秘书室经理郭云倩女士、董事会秘书室经理李春瑶女士 |
| 接待人员 | 1月11日：知远投资、万川基金1月26日：汇添富基金2月1日：中金公司、广发证券2月6日：长城证券、南方基金 |
|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 主要内容包括：**（一）公司参与中成药集采情况如何？**答：在已公布结果的中成药集采中，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中标产品主要包括滋肾育胎丸、清开灵系列部分品规以及鸦胆子油乳注射液。未来，公司将积极参与国家及地方组织开展的中成药带量采购招标，不断提升相关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同时，进一步提升生产和管理效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提升产品竞争力。1. **金戈2023年销售情况如何？预计未来还有发展空间吗？**

答：2023年前三季度金戈销售收入实现同比增长。随着其他同类仿制药的上市，目前金戈同类产品在市场上竞争比较激烈，但公司认为金戈在质量、品规、品牌等方面在同类药中拥有竞争优势，未来仍有发展空间。**（三）新版医保目录已发布，公司有产品新进或调出吗？**答：根据已发布的新版医保目录，公司没有主要产品新进或调出国家医保目录。**（四）2023年国家对医药行业反腐败力度不断加大，对公司医药相关业务是否有影响？**答：2023年5月，国家卫健委等 14部委联合下发了《2023 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公布今年医药购销、医疗纠风重点。从中长期看，行业严格监管有利于优质龙头企业的发展，公司将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医药卫生体制的政策要求，坚持以合规为经营底线，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五）公司如何激发旗下中华老字号的活力？**答：公司一直积极推动旗下老字号焕发新活力，如在国内市场创造性地实施“双品牌”战略，促进品牌、产品迅速打开全国市场；集中资源培育“重点品种”，提出“时尚中药”理念，打造普罗大众最需要的健康产品；加大老字号市场推广投入，参与投资设立老字号基金；支持老字号产品营销模式创新，促进销售收入提升。**（六）公司对王老吉凉茶未来发展有何看法？**答：考虑到消费升级、国际化发展以及市场的拓展空间等因素，公司认为凉茶行业仍有继续发展的空间。未来，公司一方面将根据消费者需求持续推进凉茶产品的升级，推出更具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另一方面，也将持续强化新品培育，不断推动公司大健康板块饮料品种与产品口味进一步丰富。1. **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情况？**

答：大南药板块方面，随着中医药获世界越来越多国家的认可，中药国际化进程也在不断推进。公司华佗再造丸于20世纪90年代已进入国际市场，目前海外销售已布局至俄罗斯、越南等全球多个国家和地区。近年，子公司中一药业分别通过了澳大利亚的TGA认证和加拿大海外场地认证，辛夷鼻炎丸、三七化痔丸及复方南板蓝根颗粒分别获得澳大利亚和俄罗斯的产品注册证书，为公司中药业务开拓海外市场起到积极作用。在大健康板块方面，公司通过积极参加国际展会、加快海外产品本地化改版、持续推进商标注册等大力推进海外市场布局。下一步，公司将继续拓展中药产品国际市场，积极推进产品海外注册及推动已获产品注册的国家和地区的市场销售工作，助力公司和大南药板块海外市场发展；同时也将继续加大力度拓展大健康产品海外市场，丰富海外产品矩阵，提升品牌国际知名度。**（八）公司销售资源整合情况如何？**答：公司已建立了白云山销售公司，目前已整合了四家企业的销售资源。后续，公司将结合各下属企业品牌及产品特点，谨慎研究，权衡利弊，根据实际情况逐步推进。**（九）公司有众多优质品牌，计划如何统筹使用这些品牌？**答：公司近年已开展了核心品牌及各个子公司品牌的资源整合，设立了专门的品牌管理和运营公司，对各个品牌的授权、合作产品及品牌合作项目进行统一梳理和统筹，在上市公司的层面深度参与品牌运营工作，提升品牌价值。如顺应政策，积极为公司中华老字号品牌申请获得国家相关补助资金及资源倾斜；按照“一品牌一方案”为各个品牌重新制定差异化推广方案，最大程度让各个品牌发挥独特优势，形成区隔但又能协同发展；联合各品牌物色优质合作项目，提升谈判能力等。**（十）公司并购方面有什么计划？**答：公司持续物色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并购标的，如拥有高质量仿制药、创新药、生物药等产品批文或其他优质科研项目的企业。**（十一）公司有考虑提高分红比例吗？**答：公司始终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制定并发布了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章程中也对分红政策进行了明确规定，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因此，若无特殊情况，公司将按计划进行分红，预计现金方式分配的股利总额（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归属母公司的净利润的30%；而且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十二）公司实施职业经理人的进展如何？**回复：公司积极探索适合公司或下属企业发展的激励方案。自2021年公司首家子公司成功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以来，公司积极稳妥扩大职业经理人改革试点范围，支持更多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改革试点。**（十三）公司有计划实施股权激励吗？**答：公司暂无相关计划，如有将按照两地上市规则履行披露义务。 |